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

2022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二年三月四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为农工党省级组织。主要职能包括：围绕农工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履行参政党职能，开展社会调研，反映社情民意；开展参政党社会宣传、党史研究、理论研究、思想政治教育；贯彻中央和省委各项政策和文件精神，开展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基层组织建设；关注民生，发挥农工党界别优势，开展社会服务工作；保障农工党吉林省委会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行。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内设 4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调研部。农工党吉林省委会直接管理农工党省直工委。

下设 1 家预算单位，即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 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446.39	445.02	1.37	一、一般公共 服务	367.28	365.91	1.37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收入	446.39	445.02	1.37	二、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25.23	25.23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 支出	25.96	25.96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 支出	27.92	27.92	
二、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 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 入							
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 合计	446.39	445.02	1.37	本年支出 合计	446.39	445.02	1.3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 余							
收入总计	446.39	445.02	1.37	支出总计	446.39	445.02	1.37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拨 款 结 转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中国农工民主党 吉林省委员会	446.39	445.02	445.02									1.37	1.37					
中国农工民主党 吉林省委员会(本 级)	446.39	445.02	445.02									1.37	1.37					
合计	446.39	445.02	445.02									1.37	1.37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28	223.31	143.97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67.28	223.31	143.97			
行政运行	223.43	223.31	0.12			
参政议政	143.85		143.8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	25.2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3	25.23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1	2.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	22.62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6	25.96				
行政单位医疗	25.96	25.96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92	27.92				
住房改革支出	27.92	27.92				
住房公积金	27.92	27.92				
合计	446.39	302.42	143.9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 算数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项 目	2022 年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当年 预算	上年 结转
一、本年收入	446.39	445.02	1.37	一、一般公共服务	367.28	365.91	1.37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446.39	445.02	1.37	二、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25.23	25.23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92	27.92			
本年收入合计	446.39	445.02	1.37	本年支出合计	446.39	445.02	1.37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总计	446.39	445.02	1.37	支出总计	446.39	445.02	1.3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7.28	223.31	154.15	69.16	143.97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367.28	223.31	154.15	69.16	143.97
行政运行	223.43	223.31	154.15	69.16	0.12
参政议政	143.85				143.8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	25.23	25.2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23	25.23	25.23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1	2.61	2.6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	22.62	22.62		
三、卫生健康支出	25.96	25.96	25.9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6	25.96	25.96		
行政单位医疗	25.96	25.96	25.96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92	27.92	27.92		
住房改革支出	27.92	27.92	27.92		
住房公积金	27.92	27.92	27.92		
合计	446.39	302.42	233.26	69.16	143.9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229.83	229.83	
基本工资	84.82	84.82	
津贴补贴	53.98	53.98	
奖金	6.72	6.7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2	22.6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6	10.4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2	10.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4	7.74	
住房公积金	27.92	27.92	
医疗费	1.76	1.76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9	3.79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7.16		57.16
办公费	3.04		3.04
水费	0.60		0.60
电费	1.90		1.90
邮电费	2.00		2.00
差旅费	3.00		3.00
培训费	2.12		2.12
公务接待费	0.94		0.94
工会经费	2.83		2.83
福利费	8.00		8.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8		9.18
其他交通费用	15.55		15.5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	3.43	
退休费	2.61	2.61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2	0.82	
四、资本性支出	12.00		12.00
办公设备购置	12.00		12.00
合计	302.42	233.26	69.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0.12	9.65	0.47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94	0.47	0.47
3、公务用车费	9.18	9.1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8	9.18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22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2、“2022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 人，离退休人员 12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1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2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2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6				0.06				
		2021 年第一季度省直部门绩效奖励资金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0.06				0.06				
专项业务支出				143.91	143.25			0.66				
	2021 年存量资金			0.06				0.06				
		基本支出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0.06				0.06				
	参政议政及社会服务			103.85	103.25			0.6				
		农工党吉林省委换届工作补助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58.00	58.00							
		参政议政及社会服务补助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32.25	32.25							
		省直工委工作补助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13.60	13.00			0.6				
	自身建设及事务管理			40.00	40.00							
		民主党派专项业务费补助	中国农工民主党吉林省委员会（本级）	40.00	40.00							
合计				143.97	143.25			0.7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参政议政及社会服务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3.25		
	其中：财政拨款	103.25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全面履行参政党参政议政、民主监督和参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政治协商三项基本职能。完成省级组织换届工作。组织开展调查研究工作，向省政协提交集体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与省政府对口单位紧密联系。提升参政议政水平，为国家治理和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开展公益活动、对口帮扶、乡村振兴等社会服务工作，打造社会服务品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交提案	≥10 件
			报送社情民意信息	≥100 篇
			议政调研次数	≥4 次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自身建设及事务管理		
项目级次		一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绩效 目标	贯彻农工党中央组织建设工作方针，指导全省各级组织的建设，开展骨干党员培养和党员培训、基层组织建设工作会议。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对党内重大活动和典型人物进行宣传。做好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事务项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2 年收支总预算 446.3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445.02 万元；上年结转 1.37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65.7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项目支出预算同比增加 63 万元。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收入预算 446.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5.02 万元，占 99.69%；上年结转 1.37 万元，占 0.31%。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45.02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1.37 万元，占 100%。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支出预算 446.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42 万元，占 67.75%；项目支出 143.97 万元，占 32.25%。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46.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5.02 万元，上年结转 1.3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67.2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7.92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6.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2.42 万元，占 67.75%；项目支出 143.97 万元，占 32.2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233.26 万元，占 77.13%；公用经费 69.16 万元，占 22.8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67.28 万元，占 82.28%，主要用于人员工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及项目支出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5.23 万元，占 5.65%，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取暖费等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25.96 万元，占 5.82%，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27.92 万元，占 6.2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六、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02.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3.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9.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1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9.65 万元；上年结转 0.47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公务接待费 0.9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47 万元；上年结转 0.47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人员没有变化。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18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9.18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18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9.18 万元。2022 年当年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没有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部门本级等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9.1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3.76 万元，增长 5.75%，

主要原因是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良好”等次核增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项目支出 143.97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6 个；使用本年拨款 143.97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2 年确定 2 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143.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